

## 一点表里

## 阅读札记

## 白

## 抵抗虚妄

翻读章衣萍《枕上随笔》，其中一则，如药，医治了从昨而来的颓唐情绪。他说：我们乡间有个疯子，他的嘴里老唱着：“天上无我无日夜，地上无我无收成！”

我精神振作了一下，这种“妄自尊大”，正可平复自己的“妄自菲薄”（颓唐）。

其实人的本性，基本上是恒在的，只不过“有时候”，也迷失一下。

“有时候”，是人人都会遇到的正常反应。“有时候”，我们感到生命巨大，但“醒来”时，也明白“生命是遥远不可知的”，因而双手合上，心存谦卑。同样，“有时候”，我们感到生命渺小，但毕竟还是实有，因为房屋的墙壁依旧是一片洁白，所以我们还要向往“奔放”和“粗犷”。

这种“有时候”是生命的平衡器，它让人清醒而葆有理性。

梭罗在寂寞中不叫自己颓唐，他常哼一首歌：我的心呀在高原，这儿没有我的心，我的心

呀在高原，追逐着鹿群，追赶着獐子，跟踪着野鹿，我的心呀在高原，无论身在何处。

他有自己的生活“原则”：让我们忠实于自己的天性，培养道德情操，过一种豪迈独立的生活。我们必须用诗意的眼光看待身边的世界，那么，我们所居住的这个神奇的世界与其说方便不如说精彩，与其说有用不如说美丽——它更值得羡慕、欣赏，而不是功利化的使用。因此，事情的顺序应该作一番调整：第七天应该是人们辛劳工作的日子，用汗水换取生计，其他六天则是情感和灵魂的安息日，在人间这个广阔的花园里漫游，吸收大自然的温柔影响和崇高启示。由此，这种摆脱了物化和世俗欲望的与造物主相适宜的生活方式，将使我们在人间的旅居，成为人间天堂的日子。

反省自己的生活，之所以常感到苦闷与无趣，是时时在自己的生活原则面前发生了动摇——自我认知，让位于他人的价值评判；自我独立，让位于市井风尚。

## 浅易之书

事务繁忙，宜读浅易之书，遂读朱自清。

开篇是他的《匆匆》：燕子去了，有再来的时候；杨柳枯了，有再青的时候；桃花谢了，有再开的时候。但是，聪明的，你告诉我，我们的日子为什么一去不复返呢？——是有人偷了他们罢：那是谁？又藏在何处呢？是他们自己逃走了罢：现在又到了哪里呢……

写《匆匆》时，他不足23岁，遂有“八千多日子”。

他的文字虽浅易，但却有厚重的蕴意，他写出岁月的不居，让人不免伤时伤世。燕子去了还回，杨柳枯了还荣，桃花谢了还开，人若是去了，就永不再来，情若是别了，就永劫不复，人往往不如万物。面对爱人，看着花容的多皱，忍不住忧伤，甚至“头涔涔而泪潜潜”。

古人说，至人无梦。朱自清在《说梦》中说，愚人也无梦。

至人醒豁，看透世间一切；而愚人劳累，需要沉睡歇息。一个，是不屑于幻想；一个，是心无余裕。

我等在“至人”和“愚人”之间，便有时有梦，有时无梦。有梦时，是有所执，不能放手；无梦时，不在于有所悟，而在于情志消沉，心灰意懒。都是被迫的动作。

即便是朱自清的《背影》，此时读来，也有别于往昔，它既是在悼挽先人，又是在悲悯自

己，人生失意常八九，要想平凡地过下去，也要“爬来爬去”。这就是所谓的“跋涉”，面向人世，背对自己。

## 成就伟大

《爱因斯坦的书信》是我的枕边书。为什么耽读不止？他跟我们一样，是个朴实又普通的人。爱因斯坦说，对我个人而言，我觉得占有、外表的成功、出风头、奢侈的生活都是无聊的，我深信一种纯朴和随遇而安的生活态度对每个人都是最好的，这不仅是对身体而言，对心灵亦然。

然而，他对生活虽随遇而安，但对生命品质的追求，却是极其执着的。在交友方面，也不降格以求，因为在他看来，要是没有志同道合的人一道去追求科学与艺术的未知领域，并且共同感受到蕴含其中的那种美的存在，生命就会变得异常空虚了。

恩格斯1858年7月14日于曼彻斯特寄给马克思的信，也有相同的意绪：

……顺便提一下：请把已经答应给我的黑格尔的《自然哲学》寄来。目前我正在研究一点生理学，并且想与此结合起来研究一下比较解剖学。在这两门科学中包含着许多极富思辨成分的东西，但这全是新近才发现的；我很想看一看，所有这些东西老头子（黑格尔）是否一点也没有预见。有一点是肯定的，如果他现在要写一本《自然哲学》，那么各种事物会从四面八方向他飞来……

读后大为惊异，既惊异于恩格斯对科学与哲学的探求广度与深度，更惊异于两个伟大人物的“志同道合”竟到了那么精细的“技术”层面——线索的提供、文献的获取、资料的准备、观点的形成，都相互陪伴，互相启发，共同推进。从书的注释得知，这封信是恩格斯为撰写《自然辩证法》做前期准备时发出的，收到他的信后，马克思立刻就把《自然哲学》给他寄去了。因而我冒昧推测，这部著作，恩格斯生前之所以未能最终完成，或许与马克思先他逝去而陷入“无助”、失去动力有关。

我等之所以没有那么大的生命气象，首先缘于没有马克思、恩格斯和爱因斯坦那种在绝对真理和宇宙奥秘层面的高标追求，人生的格局太小；其二是没有对等层面的志同道合者的出现，缺乏精神伴侣。现在的所谓知己，已带有很浓的世俗气味，不过是互相借势，共同谋取声名而已。

## 杂花生树

## 临帖

## 陆恺



习字第三年。从隶书、楷书、篆书、行书过渡到行草书的练习。临摹行草，该从哪个帖开始呢？我选择了黄庭坚的《花气薰人帖》。

“花气薰人欲破禅”为黄庭坚《花气薰人帖》中的第一句。这首诗总共二十八个字：“花气薰人欲破禅，心情其实过中年。春来诗思何所似，八节滩头上水船。”

传说某天，黄庭坚正在家闭关修行，突然有人送来满屋子的花。送花的是当朝驸马爷王诜，因为黄庭坚曾答应给王诜写诗，但过了好久也没收到，王诜就送花来提醒他。可没想到这花气却扰乱了黄庭坚的禅定。于是，黄庭坚写下了千古佳作《花气薰人帖》。意思是你送来的花朵香气浓郁，使我平日修行禅定的功夫都被破除了。如今我已不惑，心境已过中年。春天里心头纵有写诗的想法，却感到像逆水的滩头，船要上行，何其艰难。

这份行草小品，内容幽默可爱，笔法随意自在，笔势雄健洒脱，短短二十八个字，展现出一种风度翩翩，自成风流的潇洒之美，故而成为行草书法的代表作之一。

临《花气薰人帖》时，我特地买了复古诗帖蜡染纸。一张纸一元多，比八分钱一张的小楷日课纸要贵上十几倍。蔡澜说，练好书法，一定要用贵的宣纸写。因为贵，心中不舍，每一笔必是尽量做到最好的。

我先后临了有十张，挑出最好的一张，也只做到形似七八分。不过，习字最重要的一点就是要敢于放胆写。习字没有捷径，唯有多练。进步需要时间的铺垫，不必在意目前的水平，坚持写，一定会越写越好。

临《花气薰人帖》第二个原因是应景。这首写于春天的诗，在春天里临摹，不是更恰合时宜吗？临完帖，我带着作品去了徐家汇公园。公园里繁花盛开，美不胜收。我把作品纸放在花丛中合影，想象着当年黄庭坚被一屋子花朵环绕的情形，不禁莞尔。若换作我，置身一室花朵之间，日日陶醉，夜夜迷恋，氤氲的花香袅袅弥漫，恐怕也是一个字都写不出来了吧。

《花气薰人帖》现藏于台北故宫博物院。期待未来有朝一日，能亲眼看一看山谷道人的这幅手迹。

